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建设单位：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 1月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平评价证书

## (正本)

单位名称：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冲

单位等级：★★★ (3星)

证书编号：水保监测(京)字第0040号

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发证机构：

发证时间：2018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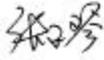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责任页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批 准：冯 艳  (常务副总经理)

核 定：高小虎  (副总经理)

审 查：张玉琴  (高级工程师)

校 核：杨 欢  (主任)

项目负责：于 洋  (主任)

编写人员：张乐乐  (助理工程师) (第二、三章)

黄 菱  (助理工程师) (第一、四、六章)

刘金标  (助理工程师) (第五、七章)

# 目 录

<b>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b>	<b>1</b>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2
1.3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3
1.4 监测工作实施概况.....	6
<b>2 编制依据.....</b>	<b>13</b>
2.1 法律法规.....	13
2.2 部委规章.....	13
2.3 规范性文件.....	14
2.4 技术规范和标准.....	14
2.5 主要技术资料.....	16
<b>3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b>	<b>17</b>
3.1 防治责任范围.....	22
3.2 取土监测结果.....	24
3.3 弃土监测结果.....	24
<b>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b>	<b>25</b>
4.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25
4.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29
4.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	29
<b>5 土壤流失量分析.....</b>	<b>30</b>
5.1 各阶段土壤流失量分析.....	30

5.2 各扰动土地类型土壤流失量分析.....	31
<b>6 水土流失防治效果监测结果.....</b>	<b>32</b>
6.1 国家六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32
6.2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33
6.3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33
6.4 存在问题及建议.....	33
6.5 综合结论.....	33

**附图:**

附图 1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平面布置及防治责任范围图

附图 3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图

附图 4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点位布设图

## 1 建设项目及水土保持工作概况

### 1.1. 项目概况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规划总用地 1.58hm<sup>2</sup>，其中建设用地 1.01hm<sup>2</sup>，代征用地 0.57hm<sup>2</sup>（代征用地为代征道路，代征用地性质为代征不代建）。

本项目于 2014 年 6 月 19 日取得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2013 年 11 月监测单位入场开展背景调查；2013 年 3 月开始施工入场准备，搭建临时生活区，监理单位同时开展监理工作；2013 年 6 月完成基坑验槽工作；2014 年 5 月主体工程完工，2014 年 5 月开始管线工程施工；2014 年 6 月开始道路工程施工；2014 年 8 月开始绿化工程施工，2014 年 10 月完成绿化施工；2014 年 10 月完成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总工期 22 个月。总投资 1.66 亿元，土建投资 0.51 亿元。

#### 1.1.1 地理位置及交通

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东至林校路，南至又忠路，西至大庄新村，北至大庄新村。

#### 1.1.2 项目建筑规模及项目特性

项目名称：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建设内容：住宅、道路、绿化工程等。

建设单位：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新建房地产项目。

投资：总投资为 1.6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约 0.51 亿元。

工期：计划工期为 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12 月，总工期 22 个月。实际工期为 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10 月，总工期 20 个月。

#### 1.1.3 项目组成

建构筑物：本项目建筑物占地 0.30hm<sup>2</sup>，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公租房、商品房等。总建筑面积 1694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213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4801 平方米。

道路及管线工程：道路占地面积 0.30hm<sup>2</sup>，其中机动车道面积 0.06hm<sup>2</sup>，人行步道面积 0.24hm<sup>2</sup>。小区内采用人车分流设计，留有环形消防通道，宽 4.0m，路面向两侧坡降为 1.0%，便于雨水汇集至道路两侧绿地。①给水管线：由项目区东侧林校路及南侧又忠路市政给水管网各接入一根管径为 DN150 的管道，在地块内分

别形成环状管网，作为居住区生活给水，给水压力约 0.18MPa。②污水管线：小区内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入东侧林校路上已建  $\Phi 700$  市政污水管道，最终排入天堂河污水处理厂。③雨水管线：小区内雨水向东排入林校路市政雨水管网，雨水管管径为 DN800，雨水最终汇入小龙河。

#### 绿化工程

采用行道绿化和集中绿化相结合的绿化方式，除道路两侧种植行道树外，在绿化区集中种植草皮、花卉、灌木等。主要绿化树种有侧柏、国槐、千头椿、银杏、油松、栾树、白蜡、元宝枫、龙柏等，小区内绿化面积共计  $0.41\text{hm}^2$ 。

### 1.1.4 工程施工占地

本项目建设用地  $1.58\text{hm}^2$ ，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占地面积及性质统计结果见表 1-1。

表 1-1 项目占地类型、面积及性质统计结果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用地( $\text{hm}^2$ )	占地性质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0.30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绿化工程区	0.41	
	代征用地区	0.57	
总计		1.58	

### 1.1.5 参与工程建设的有关单位

建设单位：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主体设计单位：中国建筑标准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南通启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北京华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北京市大兴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测单位：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 1.2. 项目区概况

### 1.2.1. 自然环境概况

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大兴区地处永定河冲积平原，地势平坦。本项目地势平整，高程最高点为  $38.12\text{m}$ ，最低点为  $37.55\text{m}$ 。根据地勘报告，项目区

地面以下至基岩顶板之间的沉积土层以粘性土、粉土与砂土交互沉积层为主；工程地质属于Ⅱ类区，工程地质条件良好。黄村镇年平均湿度为 60.2%，最高温度 30.8℃，最低温度-10℃，平均温度 11.5℃，年平均降水量 516.4mm，80%以上集中在 6~9 月，多年平均风速 2.1m/s，无洪水、暴风雪等自然灾害，主要风向冬春多西北风、北风；夏秋多东南风、南风，属于北温带大陆性半干旱季风气候区。

### 1.2.2. 水土流失现状

本项目位于北京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水土流失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因项目建设区地形较为平缓，其水土流失形式主要为层状面蚀，属微度土壤侵蚀区，土壤侵蚀背景值约为 190t/km<sup>2</sup>·a，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200t/km<sup>2</sup>·a。

## 1.3. 项目区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概况

### 1.3.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报情况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有效地控制和减轻项目建设中造成的新增水土流失，保护水土资源，改善生态环境，同时也是为了保证项目本身的安全性，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份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编制工作。编制单位充分研读项目的设计说明书及施工工艺，结合多次的实地调查，确定了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预测时段、内容和方法；经过对工程方案的水土保持措施进行比选分析，提出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体系总体布局以及水土流失监测的内容和方法，进行水土保持投资和效益分析，阐述综合结论等工作后，于 2014 年 6 月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编制并取得批复，批复文号为京兴水行许字[2014]第 73 号。

### 1.3.2. 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责任范围

根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1.88hm<sup>2</sup>，其中建设区为 1.58hm<sup>2</sup>，直接影响区为 0.30hm<sup>2</sup>，各防治分区及防治责任范围面积详见表 1-1。

表 1-2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单位: hm<sup>2</sup>)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防治责任范围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06	0.36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0.05	0.35
	绿化工程区	0.41	0.08	0.49
	代征用地工程区	0.57	0.11	0.57
合计		1.58	0.30	1.88

\*注: 本项目采用永临结合, 施工便道工程区包括在道路管线工程区, 施工生产生活区包括在代征用地工程区, 故二者的占地不再计列。

### 1.3.3. 防治目标

表 1-3 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防治目标	标准目标值		按降水量修正	按侵蚀强度修正	按规划条件修正	采用目标值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扰动土地整治率(%)	*	95	*	*	*		95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95	*	*	*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0.7	0.8	*	+0.2	*	0.7	1.0
拦渣率(%)	95	95	*	*	*	95	95
林草植被恢复率(%)	*	97	*	*	*		97
林草覆盖率(%)	*	25	*	*	+5		30

根据《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 本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如下:

表 1-4 北京市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导则

序号	量化指标	防治目标要求 (%) 平原项目
1	土石方利用率	> 90
2	表土利用率	> 98
3	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 10
4	雨洪利用率	> 90
5	施工降水利用率	> 80
6	硬化地面控制率	< 30
7	边坡绿化率	> 95

除了达到上述国家标准和《北京市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技术导则》规定，还需满足《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11/685-2013)要求，即满足：

表 1-5 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雨洪利用标准

序号	量化指标	雨水控制性指标要求
1	每 1000 平米硬化面积配建雨水调蓄设施	> 30m <sup>3</sup>
2	下凹式绿地率	> 50%
3	透水铺装率	> 70%

### 1.3.4. 水土流失预测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的预测结果，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土壤流失总量为 54.57t，其中原地貌水土流失量为 54.57t，无新增的土壤流失量。扰动地表面积为 1.58hm<sup>2</sup>，损坏水土保持设施面积 1.58hm<sup>2</sup>，绿化工程区、道路与管线工程区为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重点区域。

### 1.3.5. 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及主要工程量

根据已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设计的水土保持措施及工程量主要包括：

①建筑物工程防治区：场地平整 0.30hm<sup>2</sup>，防尘网覆盖 686 m<sup>2</sup>，临时排水沟 638m；

②道路管线工程防治区：平整场地 0.30hm<sup>2</sup>，人行道透水砖铺装 0.18hm<sup>2</sup>，停车场透水砖铺装 0.04hm<sup>2</sup>，防尘网覆盖 240m<sup>2</sup>，临时排水沟 57m，洒水车洒水 320 台时；

③绿化工程防治区：平整场地 0.41hm<sup>2</sup>，沉沙池 1 座，表土覆盖 1236m<sup>3</sup>，节水灌溉 0.41hm<sup>2</sup>，绿化工程 0.41hm<sup>2</sup>，栽植乔木 122 株，栽植灌木 628 株，栽植花卉 2581m<sup>2</sup>，铺草皮 0.41hm<sup>2</sup>，下凹式绿地 0.41hm<sup>2</sup>，渗透洼地 0.03hm<sup>2</sup>，防尘网覆盖 1029m<sup>2</sup>，临时排水沟 96m；

④代征用地防治区：平整场地 0.37hm<sup>2</sup>，撒草籽 0.37hm<sup>2</sup>，防尘网覆盖 1715m<sup>2</sup>，临时排水沟 438m，临时沉沙池 1 座，临时洗车池 1 座。

## 1.4. 监测工作实施概况

### 1.4.1. 监测组织机构

2013 年 11 月受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委托，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单位组织技术人员成立监测项目组，配备总监测工程师 1 名、监测工程师 2 名，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并及时开展项目监测工作。每次监测结束后，对监测结果和原始调查资料数据进行统计对比分析，编写监测成果报告，及时报送业主与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发现异常情况，立即通知业主与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进行水土保持补救措施。每年年末，进行一次资料整理及归档，编制年度监测报告，内容包括监测时间、地点、监测方法、监测成果等，并报送建设单位、当地水土保持主管部门和上级水土保持监测管理机构备案。

根据各阶段的监测情况及主体工程目前进展情况，整理监测数据，分析监测结果，编制提交《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 1.4.2. 监测工作开展情况

本项目执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成立项目小组，项目组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工作内容及监测过程资料如下：

(1) 2013 年 11 月，项目组通过研究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主体设计资料，讨论并编制完成了《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确定了本工程具体监测内容、技术路线和方法，同时对监测小组人员进行任务分工，进一步保障了后续监测工作的顺利开展。

(2) 2013年11月2日~11月15日,由项目负责人,收集项目所需资料,并进行整理分类,对重要资料及时进行备份和存档。掌握主体工程基本情况,对水土保持方案中的水土保持分析、预测、监测等内容熟悉并理解,为下一步工作奠定良好基础。

(3) 2013年11月20日,监测项目组和建设单位召开座谈会,在熟悉主体工程的前提下,通过现场查勘,了解项目区水土流失基本情况。

(4) 2013年11月~2014年10月,采用调查监测和地面定位调查的方法按照分区进行水土流失各项内容的监测。并及时做好现场记录和数据整理,及时报送水土保持监测季度报表。针对监测过程中出现的水土流失问题及时向建设单位反映,协助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对项目区易产生水土流失的区域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进行防护,尽量减少水土流失产生的危害。

本项目监测人员完成10次现场监测,提交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5篇,年度总结报告2篇,现场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到位,发挥水土流失防治效果。

### 1.4.3. 监测范围和分区

#### 1.4.3.1 监测范围

依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88\text{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1.58\text{hm}^2$ ,直接影响区面积 $0.30\text{hm}^2$ 。根据2013年11月至2014年10月水土保持监测、项目实际扰动情况及总征占地情况,水土保持监测范围为 $1.58\text{hm}^2$ 。

#### 1.4.3.2 监测分区

依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监测分区的划分可以反映不同区水土流失特征的差异性、反映同一区水土流失特征的相似性。根据监测进场时项目现场情况,本项目监测分区分为建筑物工程区、道路管线工程区和绿化工程区、代征用地区四个监测分区。

### 1.4.4 监测内容

依据本项目已审批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中确定的监测内容,主要包括防治责任动态监测、弃土弃渣动态监测、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动态监测、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四部分。

#### 1.4.4.1 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

防治责任范围动态监测主要是监测工程的永久占地、扰动地表面积以及防治责任范围。

本项目建设用地 1.58hm<sup>2</sup>，全部为永久用地。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结果，扰动地表面积为 1.27hm<sup>2</sup>，因此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58hm<sup>2</sup>。

#### 1.4.4.2 弃土弃渣动态监测

弃土弃渣动态监测主要是监测工程所涉及的弃土弃渣堆放情况、弃土弃渣量、弃土弃渣防治措施。

本项目工程土石方总量为 4.65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2.90 万 m<sup>3</sup>，填方 1.75 万 m<sup>3</sup>，余方 1.38 万 m<sup>3</sup>，其中包括建筑垃圾 0.08 万 m<sup>3</sup>，基坑余方 1.3 万 m<sup>3</sup>。项目拆除建筑垃圾 0.08 万 m<sup>3</sup> 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项目挖方用于填方的土方临时堆放在代征用地内，并实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多余土方 1.3 万 m<sup>3</sup> 由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外运、消纳。渣土消纳协议见附件 2。

#### 1.4.4.3 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

水土流失防治动态监测主要监测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效果和施工期土壤流失量动态监测。

##### 1、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情况

主要监测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实施情况。

##### （1）工程措施

透水铺装工程：本项目人行步道及停车位进行透水铺装，面积 0.28hm<sup>2</sup>，有利于雨水入渗，减少汇集水量；

下凹式绿地：本项目下凹式绿地面积 0.26hm<sup>2</sup>，下凹式绿地率为 70.27%，下凹深度 10-15cm，符合规范要求。

##### （2）植物措施

监测绿化区域植物措施类型（灌木、乔木、草本等）、植物种类、分布、面积。本项目绿化面积 0.37hm<sup>2</sup>，林草覆盖率为 35.64%，乔灌木布置合理，形成乔、灌、草、花多样性生态小群落，创造优质愉悦环境。

##### （3）临时防护措施

对施工过程中实施的各种拦挡、苫盖、排水沉沙、洒水降尘等措施进行动态监测。2013年11月至2014年4月对临时洗车池、临时排水沟及临时沉沙池进行了监测，2013年11月至2014年6月对裸露地表防尘网覆盖进行了监测；2013年11月至2014年7月对临时拦挡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布设及时到位，有效防治了水土流失。

## 2、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施效果

### (1) 防护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及临时措施在拦挡泥沙、减少水土流失、绿化美化生态环境方面起到了重大作用。

### (2) 植物措施的成活率、保存率、生长情况及覆盖度。

监测结果表明：完工后绿化工程区主要植物种类有雪松、白皮松、油松、银杏、国槐、法桐、元宝松、鸡爪槭、玉兰、碧桃、紫叶李；紫丁香、金银木、黄杨球、连翘、品种月季、冷季型草坪等。成活率达到99%，后期继续进行补植及维护。

### (3) 透水铺装工程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

监测结果表明：透水铺装工程无损坏、沉降等不稳定情况出现。

### (4) 各项措施的拦渣保土效果

监测结果表明：各项措施实施后的拦渣率为98.64%。

## 1.4.5 监测指标和方法

本项目采用调查巡视监测法进行水土保持监测，项目基坑开挖阶段重点监测建筑物工程区，室外工程建设阶段重点监测道路管线工程区与绿化区。

根据不同类型区典型地段的实地调查，监测项目工程在施工期及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程度和强度的变化，同时收集当地有关部门资料与之进行对比。调查内容主要有：挖方、填方及临时堆土等防护措施，项目区植物措施成活率和保存率、施工中挖方及临时堆土对周边造成的危害以及影响因素等。结合定位监测，得出6项量化的防治目标值，作为水土保持专项验收的依据。

### (1) 地形地貌、土地利用变化监测、施工前后地形地貌。

(2) 扰动地表面积监测：面积监测采用手持GPS定位仪进行。首先对调查区按扰动类型进行分区，如开挖、临时堆土等，同时记录调查点名称、工程名称、扰动类型和监测数据编号等。然后沿各分区边界走一圈，在GPS手簿上就可记录

所测区域的形状（边界坐标），然后将监测结果转入计算机，通过计算机软件显示监测区域的图形和面积（如果是实施分技术的 GPS 接收仪，当场即可显示面积。）。对临堆土的测量，把堆积物近似看成多面体，通过测量一些特征点的坐标，再模拟原地面形态，即可求出堆积物体积。

（3）植被监测：选有代表性的地块作为标准地，标准地面积为投影面积，要求乔木林 20m×20m、灌木林 5m×5m。采用标准地法进行观测并计算林地郁闭度。计算公式为：

$$D = f_a / f_c$$

$$C = f / F$$

式中：D—林地的郁闭度；

$f_c$ —样方面积，m<sup>2</sup>；

$f_a$ —样方内树冠垂直投影面积，m<sup>2</sup>；

每年夏季进行一次植被生长发育及覆盖率状况调查，主要调查树高、胸径、地径、郁闭度及密闭度等，同时调查植被成活率、密度等生长情况。

（4）土石方开挖与回填量监测。

（5）防治措施监测：各项防治措施的面积、数量质量，工程措施的稳定性、完好程度和运行情况。

（6）水土流失危害、生态环境变化监测：开发建设项目对周边水质、空气、动物等带来的不利影响。

## 1.4.6 监测时段和频次

### 1.4.6.1 监测时段

根据《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及结合工程实际施工情况，本项目已完工，监测时段为 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

### 1.4.6.2 监测频次

根据水利部水保[2009]187 号文规定，项目在接受委托后的建设期内开展监测，本项目实际监测时间及频次见下表 1-7。

表 1-7 实际监测时间及频次

年度	监测时间	年度监测次数
2013 年 (11 月-12 月)	2013 年 11 月 21 日	2
	2013 年 12 月 15 日	
2014 年 (1 月-10 月)	2017 年 1 月 20 日	8
	2017 年 2 月 5 日	
	2017 年 3 月 7 日	
	2017 年 4 月 1 日	
	2017 年 6 月 2 日	
	2017 年 7 月 11 日	
	2017 年 8 月 25 日	
2017 年 9 月 28 日		
合计		10

#### 1.4.7 监测点布局

依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共布设 4 个监测点，分别位于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建筑物工程区、道路管线工程区、绿化工程区、代征用地区。详见表 1-8。

表 1-8 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监测分区	监测点位	监测点	监测内容
建筑物工程区	基坑回填土区	测点 1	(1)降雨量、降雨强度等； (2)防治责任范围面积、扰动地表面积及程度等； (3)水土流失分布、面积及水土流失量； (4)挖方、填方量； (5)堆土防护、土石方调运； (6)植被恢复。
道路管线工程区	道路填方、管线区	测点 2	
绿化工程区	绿化区	测点 3	
代征用地区	临时覆盖	测点 4	

根据上述监测点和监测方案布设统计及设备、材料的优化组合利用，本项目实际水土保持监测工程设施工程量、消耗性材料及仪器设备量汇总见表 1-9。

表 1-9 工程水土保持监测设施和设备一览表

项目	工程或材料设备	数量
一、监测主要消耗性材料	流量瓶	12 个
	蒸发皿	2 个
	烘干机	10 个
	量杯	20 个
	烧杯	20 个
	集流桶	10 个
	雨量筒	10 个
二、监测主要设备和仪器	GPS	1 个
	激光测距仪	1 个
	烘箱	1 台
	数码照相机	1 个
	计算机	1 个
	打印机	1 个
	数码摄像机	1 个

## 2. 重点部位水土流失动态监测结果

### 2.1. 防治责任范围

#### 2.1.1. 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防治责任范围为 1.88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 1.58hm<sup>2</sup>，直接影响区 0.30hm<sup>2</sup>，见表 2-1。

表 2-1 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单位：hm<sup>2</sup>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防治责任范围
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06	0.36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0.05	0.35
	绿化工程区	0.41	0.08	0.49
	代征用地工程区	0.57	0.11	0.68
合计		1.58	0.30	1.88

\*注：本项目采用永临结合的方式，临时施工道路包括在道路管线工程区，施工生产生活区包括在代征用地工程区，故二者的占地不再计列。

#### 2.1.2 实际发生的防治责任范围

根据监测过程实地调查资料及项目区遥感影像图，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范围面积较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有所减少。主要原因为项目建设红线周边均设置了围挡，防治责任范围减少面积为直接影响区面积 0.30hm<sup>2</sup>，因此本项目实际的水土流失监测范围为 1.27hm<sup>2</sup>，包括项目建设区 1.27hm<sup>2</sup>，直接影响区 0hm<sup>2</sup>。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建设实际扰动与方案设计对比分析表

单位：hm<sup>2</sup>

工程项目	方案确定的面积			实际发生的面积			变化值	占地性质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小计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小计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06	0.36	0.30	0	0.30	-0.06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0.05	0.35	0.30	0	0.30	-0.05	永久

绿化工程区	0.41	0.08	0.49	0.41	0	0.41	-0.08	永久
代征用地区	0.57	0.11	0.68	0.26	0	0.26	-0.11	永久
合计	1.58	0.30	1.88	1.27	0	1.27	-0.61	

### 2.1.3 扰动地表面积动态监测

扰动地表面积与项目施工进度密切相关,本项目于2013年3月开始施工,2014年10月完工。工程总占地1.58hm<sup>2</sup>,均为永久占地。工程施工进度与扰动地表面积变化情况见表2-4。

表 2-4 地表扰动面积监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hm<sup>2</sup>

项目	时间	2013 年	2014 年
	工程总进度		
永久占地面积		1.27	1.27
临时扰动面积		0	0
总扰动面积		1.27	1.27

## 2.2 取土监测结果

### 2.2.1 设计取土(石)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无取土场设计。

### 2.2.2 取土(石)量监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的取土(石)量监测结果,本项目未设取土场。

本项目的土石方主要包括基础的开挖,管线开挖以及绿化覆土等,为了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减少弃土弃渣对项目区产生环境影响,主体工程施工中优化利用土石方,根据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的相关施工记录,本项目未在项目区以外设置取土场。

## 2.3 弃土监测结果

### 2.3.1 设计弃土(渣)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弃方1.38万m<sup>3</sup>。

### 2.3.2 弃（渣）量监测结果

根据本项目的弃（渣）量监测结果，本项目弃方 1.38 万 m<sup>3</sup>，其中 0.08 万 m<sup>3</sup> 为拆除垃圾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1.30 万 m<sup>3</sup> 主要为基坑余方已由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外运、消纳。

## 2.4 工程土石方动态监测结果

### 2.4.1 设计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情况

根据已批复的《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及主体工程设计，工程土石方总量为 4.54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2.90 万 m<sup>3</sup>，填方 1.64 万 m<sup>3</sup>，余方 1.38 万 m<sup>3</sup>。拆迁拆除 0.08 万 m<sup>3</sup> 建筑垃圾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基坑余方 1.30 万 m<sup>3</sup> 已由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外运、消纳。

表 2-5 设计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表

单位：万 m<sup>3</sup>（自然方）

分区或分段	开挖	回填	调入		调出		外借		余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建筑物工程区	2.73	0.27	0		1.16	基坑挖方	0		1.3	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由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负责外运、消纳。
道路管线工程区	0.09	0.26	0.18	基坑挖方	0		0		0	
绿化工程区	0.08	1.11	0.98	庞各庄镇区地块借方	0		0.12	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区地块	0.08	
代征用地区	0	0.11	0		0				0	
合计	2.90	1.64	1.16		1.16		0.12		1.38	

### 2.4.2 监测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情况

本项目为开工后委托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主体设计及水土保持方案，对项目区土石方量进行监测。监测过程数据资料如表 2-6。

表 2-6 土石方工程量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万 m<sup>3</sup> (自然方)

时段	挖方	填方	弃方	备注
2013.3-2013.6	2.73		1.30	由中兵岩土工程公司外运消纳综合利用
2013.7-2013.9	0	0	0	
2013.10-2013.12	0	1.31	0	
2014.1-2017.3	0	0	0	
2014.4-2014.6	0.17	0.21	0.08	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消纳场
2014.7-2014.9	0	0.23	0	表土借方 0.23 万 m <sup>3</sup>
2014.10-2014.10	0	0	0	
合计	2.90	1.75	1.38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实际发生的土石方填挖方总量 4.65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2.90 万 m<sup>3</sup>,填方 1.75 万 m<sup>3</sup>,借方 0.23 万 m<sup>3</sup>,余方 1.38 万 m<sup>3</sup>。拆迁拆除 0.08 万 m<sup>3</sup> 建筑垃圾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基坑余方 1.30 万 m<sup>3</sup> 已由中兵岩土工程公司外运消纳综合利用。本项目实际产生土石方工程量见表 2-7。

表 2-7 实际土石方工程量及流向表 单位: 万 m<sup>3</sup> (自然方)

分区或分段	开挖	回填	调入		调出		外借		余方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来源	数量	去向
建筑物工程区	2.73	0.27	0		1.16	基坑挖方	0		1.3	已运往北臧村第一渣土消纳场。由北京兵岩土工程限公司负责外运、消纳。
道路管线工程区	0.09	0.26	0.18	基坑挖方	0		0		0	
绿化工程区	0.08	1.11	0.98	庞各庄镇区地块借方	0		0.23	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区地块	0.08	
代征用地区	0	0.11	0		0				0	
合计	2.90	1.75	1.16		1.16		0.23		1.38	

### 3.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于 2013 年 3 月正式开工建设, 2014 年 10 月完工。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和工程实际情况, 针对不同分区的监测内容和监测指标, 采用合理的监测方法对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进行定期调查和量测。

#### 3.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及实施进度

采用调查监测的方法对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工程措施进行调查监测, 对水土保持方案中设计的工程措施进行重点监测, 并通过实地量测等方法进行现场监测。项目区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量详见表 3-1。

表 3-1 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监测统计表

序号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实施时间
1	土地整治	hm <sup>2</sup>	1.01	2013.11-2014.1
2	人行步道透水砖铺装	hm <sup>2</sup>	0.13	2014.1-2017.3
3	人行道透水混凝土铺装	hm <sup>2</sup>	0.11	2014.1-2017.3
4	停车场透水混凝土铺装	hm <sup>2</sup>	0.04	2014.1-2017.3
5	表土覆盖	100m <sup>3</sup>	23.46	2014.4-2017.6
6	节水灌溉	hm <sup>2</sup>	0.37	2014.5-2017.8

透水铺装: 对项目区人行道、停车位、建筑物出入口采用透水铺装, 增加项目区雨水入渗量。经统计, 项目区采用透水材质铺装面积共计 0.28hm<sup>2</sup>。

表土回覆: 在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 对绿化区域进行土地整治, 并将大兴区庞各庄镇项目借运的土方用于绿化工程区的绿化覆土, 覆土工程量为 0.23 万 m<sup>3</sup>。

节水灌溉: 项目区绿化采用节水灌溉形式, 合理充分利用收集雨水, 减少水资源浪费, 节水灌溉覆盖面积为 0.37hm<sup>2</sup>。

#### 3.2. 水土保持植物措施及实施进度

根据现场监测, 项目区实施的水土保持植物措施见表 3-2。

表 3-2 植物措施监测统计详表

序号	名称	苗木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胸径/地径 (cm)	高度 (m)	冠幅 (m)			
常绿乔木及小乔木							
1	云杉 B		7.0-9.0		株	5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	五角枫 A		3.0-4.0		株	1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3	白蜡 B		2.0-3.0		株	13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4	馒头柳		1.3-1.6		株	6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5	法桐		1.5-1.8		株	60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6	丛生蒙古栎 B		2.0-3.0		株	1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7	栾树		3.0-4.0		株	16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8	银杏 B	18-20			株	40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9	银杏 C	12-15			株	39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0	云杉 C		7.0-9.0		株	13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1	白玉兰 A		1.3-1.6		株	5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2	白玉兰 B		1.5-1.8		株	3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3	云杉 E		7.0-9.0		株	12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4	油松 B		3.0-4.0		株	11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5	油松 A		3.0-4.0		株	30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6	国槐 A	10-12			株	2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7	国槐 B	6-8			株	7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8	国槐 C	10-12			株	7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19	金银木		1.5-1.8		株	35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0	紫叶李		7.0-9.0		株	13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1	八枝海棠		3.0-4.0		株	7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2	日本晚樱		1.5-1.8		株	17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3	山楂		7.0-9.0		株	3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序号	名称	苗木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胸径/地径 (cm)	高度 (m)	冠幅 (m)			
							腿, 树形优美
24	红枫		3.0-4.0		株	14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5	红叶碧桃		1.5-1.8		株	11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6	榆叶梅		3.0-4.0		株	14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27	云杉 D		7.0-9.0		株	10	树冠丰满匀称, 树枝密实, 不脱腿, 树形优美
孤植灌木及成片灌木							
1	丛生紫薇		1.0-1.2		株	59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2	木槿 A		1.0-1.2		株	1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3	木槿 B		1.0-1.2		株	18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4	连翘		1.0-1.2		株	30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5	丛生紫丁香 A		1.0-1.2		株	2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6	丛生紫丁香 B		1.0-1.2		株	28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7	大叶黄杨球 A		1.0-1.2		株	34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8	大叶黄杨球 B		1.0-1.2		株	42	树冠丰满匀称, 长势健壮, 分枝点不高于 0.5m
多年生草本花卉及地被植物							
1	早园竹			2.5-3.5	株丛	28.6	9 丛/m <sup>2</sup> , 每丛不少于 5 株
2	大叶黄杨篱				m <sup>2</sup>	483	6 株/m <sup>2</sup> , 丛生型, 枝叶密实, 不脱腿, 密植满铺不露土
3	紫叶小檗篱				m <sup>2</sup>	113	6 株/m <sup>2</sup> , 丛生型, 枝叶密实, 不脱腿, 密植满铺不露土
4	金叶女贞篱				m <sup>2</sup>	217	6 株/m <sup>2</sup> , 丛生型, 枝叶密实, 不脱腿, 密植满铺不露土
5	八宝景天				m <sup>2</sup>	5.2	6 株/m <sup>2</sup> , 丛生型, 枝叶密实, 不脱腿, 密植满铺不露土
6	鼠尾草				m <sup>2</sup>	26.96	12 墩/m <sup>2</sup> , 密植满铺不露土
7	鸢尾				m <sup>2</sup>	43.24	12 墩/m <sup>2</sup> , 密植满铺不露土
8	金焰绣线菊				m <sup>2</sup>	80.74	12 墩/m <sup>2</sup> , 密植满铺不露土
草坪							
1	冷季型草				m <sup>2</sup>	7177	铺草卷

序号	名称	苗木规格			单位	数量	备注
		胸径/地径 (cm)	高度 (m)	冠幅 (m)			
	皮卷						

项目区内植物措施采用乔灌草相结合的种植方式,按照适地适树的原则,结合立地条件和季节变化规律进行植物配置。

植物生长情况包括植物成活率和植被覆盖度,监测方法采用调查法和样框调查法。通过现场调查,绿化工程实施半年后,项目区内所有植物均已成活。

实际施工中根据园林设计调整了景观绿化设计方案,为消纳多余土方增建微地形景观,减少下凹式绿地,同时扩大渗透洼地面积增加调蓄深度,增加项目区内的雨水入渗能力。

渗透洼地:为增加项目区入渗能力,主体施工过程中将渗透洼地面积由方案阶段设计的 0.03hm<sup>2</sup>,扩大为 0.04hm<sup>2</sup>。

下凹式绿地:绿化施工区部分区域采用下凹式绿地,下凹式绿地面积 0.26hm<sup>2</sup>.,下凹式绿地率为 70.27%。

绿化栽植:由于景观工程设计调整园林绿化方案,将原方案设计的栽植乔木 122 株增加至 271 株,增加铺草皮 3300m<sup>2</sup>,同时减少灌木栽植 290 株,减少栽植花卉 2425m<sup>2</sup>。植物措施苗木见表 3-2。

### 3.3. 水土保持临时措施及实施进度

表 3-3 临时措施监测统计表

序号	水土保持工程项目	单位	实际工程量	实施时间
1	防尘网覆盖	m <sup>2</sup>	3726	2013.11-2014.4
2	临时排水沟	m	1229	
3	临时沉沙池	座	1	
4	临时洗车池	座	1	
5	洒水车洒水	台时	320	

临时洗车池:为防止施工车辆出场区时随车轮带出泥浆,引起土壤流失,影响生态环境和道路交通,主体设计项目区临时施工出入口布设临时洗车池 1 座。

临时沉沙池:根据现场勘查,布设临时沉沙池 1 座,尺寸为:矩形,池厢长 3.0m,

底宽 1.5m，深 1.0m。临时沉沙池为混凝土现浇而成，以防渗漏破坏。

防尘网覆盖：在施工期间，对场地内的裸露土地及临时堆土区采用防尘网苫盖土堆，防治水力侵蚀及扬尘，防尘网覆盖面积 3726m<sup>2</sup>。

人工挖排水沟：为防止施工期间建设区积水，对临时施工道路两侧设置排水沟，人工挖排水沟长 1229m。

## 4. 土壤流失量分析

### 4.1. 各阶段土壤流失量分析

#### 4.1.1. 土壤侵蚀单元划分

根据水土流失特点,可以将施工期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土壤侵蚀单元划分为原地貌侵蚀单元(未施工地段)、扰动地表(各施工地段)和实施防治措施的地表(工程与植物防治措施等无危害扰动)三大类侵蚀单元。由于本项目为房地产项目,在施工初期进行场地平整过程中,对项目区建设范围均产生了扰动,随着水土流失防治措施逐渐实施,已扰动的地表逐渐被防治措施的地表单元覆盖。

施工期某时段(一般以年计)的土壤流失量即等于该时段防治责任范围内各基本侵蚀单元的面积与对应侵蚀模数乘积的综合。因此,侵蚀单元划分及侵蚀强度的监测确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1) 原地貌侵蚀单元评价本项目位于北京市大兴区,处于平原区,属北京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应使用水土流失一级防治标准。根据北京市水土流失现状遥感成果,项目区水土流失以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项目区容许值为 $190\text{t}/\text{km}^2\cdot\text{a}$ 。由于资源开发和基本建设活动较集中、频繁,需注意防止开发建设活动造成新增水土流失。

(2) 扰动地表类型及防治分区监测工程扰动地表监测主要是针对工程建设过程中扰动地表的类型、坡度、面积、毁坏原地貌的水土保持设施情况等动态监测,并对工程建设的地表扰动情况进行分析评价。监测的重点是各种有危害扰动,特别监测建设过程中大的开挖面、弃土弃渣堆砌面以及施工场地。

扰动地表监测旨在为水土流失现状及治理评价提供背景值,是确定土壤流失量的基础,是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的中心内容之一。其扰动面积监测主要包括扰动地表类型判断和面积监测两方面内容,此次调查结合项目本身的特点,扰动地表类型主要为荒草地,扰动地表面积见下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扰动原地貌、损坏土地面积为 $1.27\text{hm}^2$ ,占地类型均为建设用地,占地性质均为永久占地。具体占地统计结果见表4-1。

表 4-1 本项目扰动原地貌土地面积统计结果

地貌类型	工程项目	土地类型(hm <sup>2</sup> )		占地性质
		建设用 地	合计	
大兴区(平原区)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30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0.30	永久
	绿化工程区	0.41	0.41	永久
	代征用地区	0.26	0.26	永久
合计		1.27	1.27	

#### 4.1.2. 土壤侵蚀强度监测结果与分析

本项目采用调查巡查法监测水土流失情况,得出本项目不同施工时期、不同扰动和恢复形式的土壤侵蚀模数。

表 4-2 监测点土壤侵蚀强度监测成果表

监测点位	项 目				
	地貌类型	坡度(°)	监测方法	施工期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施工期侵蚀强度
建筑物工程区	平原区	0~3	实测法 调查法	2000	中度
道路管线工程区	平原区	0~3		3000	中度
绿化工程区	平原区	0~3		3500(4600)	中度

本项目各单元侵蚀模数根据现场情况,结合现场监测情况,对各侵蚀单元的侵蚀模数进行取值。

表 4-3 完工后土壤侵蚀强度监测成果表

序号	分区	占地面积 hm <sup>2</sup>	完工后侵蚀模数(t/km <sup>2</sup> ·a)	土壤侵蚀模数容 许值(t/km <sup>2</sup> ·a)
1	建筑物工程区	0.30	190	200
2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3	绿化工程区	0.41		
4	代征用地区	0.26		

#### 4.1.3. 工程土壤流失监测

表 4-4 项目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

项目	侵蚀面积 (hm <sup>2</sup> )	土壤流失量施工期			合计
		2013 年	2014 年	自然恢复期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1.27	37.45	5.79	5.08	48.32

根据表 4-3 项目土壤流失量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侵蚀总量为 48.32t。根据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预测结果，项目区建设水土流失量为 54.47t，通过对比分析得出，由于本工程建设过程中通过落实水土保持临时措施的建设与使用，水土流失量得到了有效控制。

#### 4.2. 各扰动土地类型土壤流失量分析

项目区主要侵蚀类型为水力侵蚀，表现为自然因素（土壤、风、降水、植被）和人为扰动（施工工艺、堆挖土方）的复合作用，根据水土流失监测结果，土壤侵蚀量随降雨季节、主体工程和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进度呈现明显的波形发展态势。在监测的初期-中期-后期的不同阶段，侵蚀强度分别表现为中度-轻（微）度的变化过程。由此可见，项目后期水土保持工程实施基本到位，功能稳定，效益突出，产生了显著的水土保持效果。

## 5.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监测结果

通过本报告书第3章关于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的工程措施、植物措施等工程量统计和工程质量评价结果,可以进一步对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实施后的防治效果做出合理的分析与评价,以总结项目建设期的水土流失防治状况,评定项目防治目标达标情况。具体评价指标包括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土地整治率、拦渣率、水土流失控制比、林草覆盖率和林草植被恢复率共六个评价指标。

### 5.1. 国家六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本项目建设期已结束,开始进入试运行阶段,此次监测将对现阶段的六项指标进行量化计算,检验项目区内水土保持工程是否达到治理要求,以便对工程的维护、加固和养护提出建议。

#### 5.1.1. 扰动土地整治率

扰动土地整治率为水保措施防治面积与扰动地表面积的比值。本项目建设区实际扰动土地整治面积包括:硬化、建筑物及工程措施覆盖面积 0.90hm<sup>2</sup>,绿化工程面积 0.37hm<sup>2</sup>。合计建设区扰动地表面积为 1.27hm<sup>2</sup>,方案实施后,各区均可得到有效治理,对扰动地表均采取水土保持措施,累计治理面积 1.26hm<sup>2</sup>,扰动土地整治率达 99.01%以上,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具体见表 5-1。

$$\text{扰动土地整治率} = \frac{\text{水保措施总面积} + \text{永久建筑面积}}{\text{扰动地表面积}} \times 100\% = \frac{1.26}{1.27} \times 100\% = 99.01\%$$

表 5-1 扰动土地整治率分析表

单位: hm<sup>2</sup>

序号	分区	建设区面积	扰动面积	永久建筑及硬化面积	土地整治面积			扰动土地整治率(%)
					植物措施	工程措施	小计	
1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30	0.30	-	-	-	100
2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0.30	0.30	0.02	-	0.28	0.28	100
3	绿化工程区	0.41	0.41	0.04	0.36	-	0.36	97.29
4	代征用地区	0.57	0.26	0	0.26	-	0.26	100
合计		1.58	1.27	0.36	0.62	0.28	0.90	99.01

通过计算,项目区扰动土地整治率 99.01%,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2.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水土流失治理度为水保措施防治面积与水土流失总面积(不含永久建筑物面积和水面面积)的比值。依据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并经调查核实,建设区水土流失面积为  $0.91\text{hm}^2$ , 施工结束后水土保持措施防治面积共  $0.90\text{hm}^2$ , 本工程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8.46\%$ 。具体分析见表 5-2。

$$\text{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 \frac{\text{水保措施防治面积}}{\text{水土流失总面积}} \times 100\% = \frac{0.90}{0.91} \times 100\% = 98.46\%$$

表 5-2 水土流失治理度分析表

单位:  $\text{hm}^2$

序号	分区	建设区面积	水土流失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水土流失治理度(%)
				恢复农地	土地整平	小计	
1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	0	0	0	-
2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0.30	0.28	0	0.28	0.28	100
3	绿化工程区	0.41	0.37	0	0.36	0.36	96.92
4	代征用地区	0.57	0.26	0	0.26	0.26	100
合计		1.58	0.91	0	0.90	0.90	98.46

通过计算,项目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均达到  $98.46\%$ , 满足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3. 土壤流失控制比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项目建设区内容许土壤流失量与治理后的平均土壤流失强度之比。

通过采取一系列的水土保持措施,项目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平均土壤侵蚀模数将可降到  $200/\text{km}^2\cdot\text{a}$  以下,工程区容许土壤侵蚀模数  $2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6。

$$\text{土壤流失控制比} = \frac{\text{土壤侵蚀容许值}}{\text{治理后侵蚀模数}} = \frac{200}{188} = 1.06$$

通过计算,项目区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目标值。

#### 5.1.4. 拦渣率

拦渣率为实际拦渣量与总弃渣量的比值。根据本工程实际，本项目无弃渣，回填利用的土石方在本方案设计中采取了临时拦挡、覆盖、排水等临时防治措施进行了综合防治，可以有效的减少工程建设产生的流失量，经综合分析拦渣率可达到 98.64%以上。

$$\text{拦渣率} = \frac{\text{实际拦挡弃土（石、渣）量}}{\text{工程弃土（石、渣）总量}} \times 100\% = \frac{1.36}{1.38} \times 100\% = 98.64\%$$

#### 5.1.5. 林草植被恢复率

植被恢复系数为植物措施面积与可绿化面积的比值。本项目可绿化面积 0.37hm<sup>2</sup>，植物措施面积为 0.36hm<sup>2</sup>，植被恢复系数达 99.33%以上。

$$\text{林草植被恢复率} = \frac{\text{林草植被面积}}{\text{可恢复林草面积}} \times 100\% = \frac{0.36}{0.37} \times 100\% = 99.33\%$$

通过计算，项目区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 5.1.6. 林草覆盖率

通过现场监测，本项目建设区实际完成绿化面积 0.36hm<sup>2</sup>，林草覆盖率达到 35.64%，达到批复的水保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text{林草覆盖率} = \frac{\text{林草植被面积}}{\text{项目区总面积}} \times 100\% = \frac{0.36}{1.01} \times 100\% = 35.64\%$$

综合来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均符合国家六项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 5.2.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 5.2.1. 北京市地方指标水土流失防治效果动态监测结果

本监测报告在分析计算标准的六项指标的同时，对北京市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中的七项指标进行计算分析，结果如下：

##### (1) 土石方利用率

本项目土石方实际挖填方总量 4.65 万 m<sup>3</sup>，其中挖方 2.90 万 m<sup>3</sup>，填方 1.75 万 m<sup>3</sup>，借方 0.23 万 m<sup>3</sup>，综合利用土方 2.88 万 m<sup>3</sup>。土石方利用率为 99.71%。

$$\begin{aligned} \text{土石方利用率} &= \frac{\text{可利用的开挖土石方在本项目和相关项目间调配的综合利用量}}{\text{开挖总量}} \times 100\% \\ &= \frac{2.88 \text{万} m^3}{2.90 \text{万} m^3} \times 100\% = 99.71\% \end{aligned}$$

## (2) 表土利用率

本项目无表土剥离。

## (3) 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本项目无临时占地，因此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为 0，低于目标 (<10%)。

## (4) 雨洪利用率

本项目建成后，项目区汇集雨量发生变化，通过下凹式绿地、集雨池、透水铺装等措施充分收集、利用雨水，雨洪利用率可达 97.95%，符合规范的要求。详见降雨汇集量计算表 5-1、项目区雨水收集能力计算表 5-2。

表 5-1 降雨汇集量计算表

项目	面积 (hm <sup>2</sup> )	降雨量 (mm)	径流系数	汇集雨量 (m <sup>3</sup> )
建筑物屋顶	0.30	32.5	0.9	89
硬化道路	0.06	32.5	0.9	18
透水道路	0.28	32.5	0.25	22
绿化区	0.37	32.5	0.15	18
合计	1.01			147

表 5-2 项目区雨水收集能力计算表

名称	单位	数量	调蓄深度 (mm)	收集雨量 (m <sup>3</sup> )
下凹式绿地	hm <sup>2</sup>	0.26	30	78
渗透洼地	座	0.04	200	67
合计				144

$$\text{雨洪利用率} = \frac{\text{项目区内地表径流利用量}}{\text{总径流量}} \times 100\% = \frac{144}{147} \times 100\% = 97.95\%$$

## (5) 施工降水利用率

本项目无施工降水。

## (6) 硬化地面控制率

本项目硬化地面控制率为 8.45%，符合标准。

$$\text{硬化地面控制率} = \frac{\text{项目区不透水材料硬化地面面积}}{\text{外环境总面积}} \times 100\% = \frac{0.06}{0.71} \times 100\% = 8.45\%$$

### (7) 边坡绿化率

本项目不涉及边坡，不计算边坡绿化率。

综合来看，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均符合北京市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

## 5.2.2. 《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DB11/685-2013）监测结果

### (1) 雨水调蓄容积

根据《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要求，新建工程硬化面积达 2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项目，应配建雨水调蓄设施，具体配建标准为：每千平方米硬化面积配建调蓄容积不小于 30 立方米的雨水调蓄设施。

本项目为居住区项目，硬化面积=屋顶硬化面积（按没有实现绿化的屋顶投影面积计），经复核，本项目硬化面积为 0.30hm<sup>2</sup>，需配建雨水调蓄设施不小于 90m<sup>3</sup>。

本项目主要布设下凹式绿地等措施对雨水进行收集，总容积 144m<sup>3</sup>，因此符合规范要求。

### (2) 下凹式绿地率

根据《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要求，凡涉及绿地率指标要求的建设工程，绿地中至少应有 50%为用于滞留雨水的下凹式绿地。

本项目建设区范围绿地面积共计 0.37hm<sup>2</sup>，下凹式绿地 0.26hm<sup>2</sup>，因此，下凹式绿地率为 70.27%，符合规范要求。

### (3) 透水铺装率

根据《雨水控制与利用工程设计规范》要求，公共停车场、人行道、步行街、自行车道和休闲广场、室外庭院的透水铺装率不小于 70%。

本项目道路面积非机动车道路 0.28hm<sup>2</sup>，其中透水砖铺装 0.28hm<sup>2</sup>，因此，透水铺装率为 100%，大于 70%，符合规范要求。

## 6. 结论

### 6.1. 土壤流失动态变化

在施工期（2013年3月~2014年10月），项目进行了建筑物基础开挖、管沟开挖和管线铺设，道路建设、平整绿化用地，种植植物等工程，由于施工过程中挖填方量较大，易产生水土流失。监测表明，施工期本工程产生的土壤流失量48.75t。在自然恢复期，工程建设基本结束，随着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正在逐步实施，水土流失情况得到较快控制。

### 6.2. 水土保持措施评价

本项目以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为主、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相结合，采取了比较完善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其中临时措施采用了临时排水沟、袋装土拦挡、临时覆盖等措施，工程符合设计标准，质量合格，施工过程中运行效果良好，有效防治了施工期间的水土流失现象，具有较强的水土保持功能，同时修建了有调蓄功能的集雨池、下凹式绿地，项目区铺设的透水砖均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雨洪利用。

截止监测结束，项目区绿化工程已完工，随着植被自然生长恢复，土壤侵蚀模数逐渐接近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其它各项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或优于水土保持方案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

### 6.3. 存在问题及建议

根据监测过程中掌握的情况，监测单位从项目监测的实际出发，针对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建议，供建设单位和其他相关部门参考。

（1）项目区的水土保持设施较完备，建议继续加强维护，使其正常进行。

（2）建议业主对项目工程水土保持措施的运行情况和效益进行跟踪调查和监测，并将结果定期上报水行政主管部门。

### 6.4. 综合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基本合理，完成了大部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所要求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附表：

附表 1 水土保持监测特性表

附表 2 水土保持措施监测成果表

附表 3 水土保持监测记录表

附件：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批复文件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防治分区及防治责任范围图

附图 3 项目水土保持监测点位布设图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监测特性表

主体工程主要技术指标										
项目名称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建设规模	建设用地 1.58h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16949m <sup>2</sup> ，其中地上 12139m <sup>2</sup> ，地下 4810m <sup>2</sup> ，容积率 1.2，绿地率 30%。		建设单位、联系人		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玉庆					
			建设地点		北京市大兴区黄村镇					
			所在流域		永定河					
			工程总投资		1.66 亿元					
			工程总工期		2013 年 3 月-2014 年 10 月					
水土保持监测指标										
监测单位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			联系人及电话		高小虎 010 82059677			
自然地理类型		平原区			防治标准		一级			
监测内容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监测指标		监测方法（设施）		
	1.水土流失状况监测		资料调查、侵蚀沟、人工降雨			2.防治责任范围监测		调查、巡查、实地测量		
	3.水土保持措施情况		调查、巡查监测			4.防治措施效果监测		调查、巡查、人工降雨		
	5.水土流失危害监测		调查、巡查监测			水土流失背景值		190t/(km <sup>2</sup> ·a)		
方案设计防治责任范围		1.88hm <sup>2</sup>			土壤容许流失量		200t/(km <sup>2</sup> ·a)			
水土保持投资		257.10 万元			水土流失目标值		200t/(km <sup>2</sup> ·a)			
防治措施		透水铺装、渗透洼地、下凹式绿地、临时洗车池、临时覆盖								
监测结论	防治效果	分类指标	目标值(%)	达到值(%)	实际监测数量（项目区）					
		扰动土地整治率	95	99.01	措施面积	0.90 hm <sup>2</sup>	永久建筑物及硬化面积	0.36 hm <sup>2</sup>	扰动土地总面积	1.27 hm <sup>2</sup>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98.46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	1.27hm <sup>2</sup>		水土流失总面积		1.27hm <sup>2</sup>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0	1.06	措施面积	1.27hm <sup>2</sup>		容许土壤流失量		200 t/km <sup>2</sup> ·a
		拦渣率	95	98.64	实际拦挡量	1.36hm <sup>2</sup>		监测土壤流失情况		297.04 t/(km <sup>2</sup> ·a)
		植被恢复系数	97	99.33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	0.37hm <sup>2</sup>		林草植被覆盖面积		0.36hm <sup>2</sup>
		林草覆盖率	30	35.64	实际拦挡弃土（石、渣）量	1.36万 m <sup>3</sup>		总弃土（石、渣）量		1.38万 m <sup>3</sup>
	水土保持治理达标评价		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措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总体结论	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合理，完成了工程设计和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所要求的水土流失的防治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项目区生态环境得到根本改善。
	主要建议	加强现有的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以保证其能正常有效的发挥水土保持效益。

水土保持监测记录

	编号	CJ-测 2
	地点	道路管线工程区
	时间	2014.06.10
	项目区入口处临时沉沙池	

	编号	CJ-测 3
	地点	绿化工程区
	时间	2014.06.10
	裸露地表防尘网覆盖	

	编号	CJ-测 3
	地点	绿化工程区
	时间	2014.07.12
	临时堆土苫盖	

	编号	CJ-测 2
	地点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时间	2014.08.01
透水混凝土施工		

	编号	CJ-测 2
	地点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时间	2014.9.25
透水混凝土施工完成		

	编号	CJ-测 2
	地点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时间	2014.10.25
透水砖铺装完成		

	编号	CJ-测 3
	地点	绿化工程区
	时间	2014.10.25
	<p>绿地内雨水口</p>	

	编号	CJ-测 3
	地点	绿化工程区
	时间	2014.10.25
	<p>下凹式绿地</p>	

	编号	CJ-测 3
	地点	绿化工程区
	时间	2014.11.07
	<p>蓄水洼地</p>	

# 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局行政许可事项决定书

京兴水行许字[2014]第 73 号

---

行政许可申请单位：北京众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在 大兴区水务局 申请的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行政许可事项，经我局研究认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第二十五条和《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第十六条 的规定，并且申报材料齐全，经组织专家审查，原则同意所报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单位补报水土保持方案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于防治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保护项目区生态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二、该报告书编制依据充分，内容较全面，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责任范围明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及分区防治措施基本可行，满足有关技术规范、标准的规定，可以作为下阶段水土保持工作的依据。

三、同意水土流失现状分析。项目区位于大兴区黄村镇内，属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多年平均降雨量 516.4mm；水土流失以

微度水力侵蚀为主,属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告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保护区。同意水土流失预测方法,预测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量 54.57 吨。

四、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88\text{hm}^2$ ,其中项目建设区  $1.58\text{hm}^2$ ,直接影响区  $0.3\text{hm}^2$ 。

五、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防治措施。

六、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要严格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所确定的进度组织实施水土保持工程。

七、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概算编制的原则、依据和方法。

八、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批复的方案抓紧落实资金、管理等保障措施,做好施工组织工作,加强对施工单位的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2、委托有水土保持监测资质的机构承担水土保持监测任务,每年 10 月底向区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监测报告。

3、加强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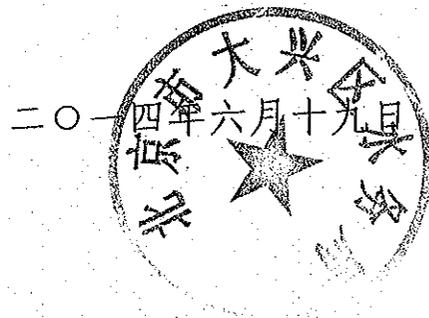
4、配合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定期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九、建设单位要按照《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按时申请并配合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

十、水土保持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主体

工程不得投入运行。已投入运行的，水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完建有关工程并办理验收手续，逾期未办理的，将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以下的罚款。

如对本决定有异议，你（单位）可以在接到本决定书六十日内向北京市人民政府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申请复议。也可以在三个月内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北京市大兴区水务局办公室

2014年6月19日印发

申请单位联系人：于静

联系电话：13611211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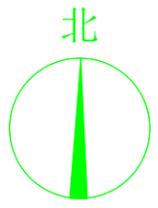
#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地理位置图





此处为新建围墙，应与西侧小区既有围墙交接，长度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此处为新建围墙，应与西侧小区既有围墙交接，长度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6F

6F

6F

<b>方案</b> 设计阶段 DESIGN STAGE 方案 初步 设计专业 DESIGN SPECIALTY 园林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备注 REMARK		<b>设计单位</b> 方案 初步 设计专业 DESIGN SPECIALTY 园林 建筑 结构 给排水 电气 备注 REMARK	
<b>工程名称</b> 项目名称 众美集团光合原质景观设计 设计内容 施工图设计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总平面布置图		<b>设计单位</b> 设计单位 设计人 审核人 项目负责人 工程主持人 日期 DATE 2013 年 8 月 28 日	
<b>工程名称</b> 项目名称 众美集团光合原质景观设计 设计内容 施工图设计 图纸名称 DRAWING TITLE 总平面布置图		<b>设计单位</b> 设计单位 设计人 审核人 项目负责人 工程主持人 日期 DATE 2013 年 8 月 28 日	



**广东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LANDSCAPE ARCHITECTURE CO., LTD. OF CHINA  
 设计证书编号 010079-SJ



1:1000



**项目防治责任范围统计表**

工程项目	方案确定的面积		实际发生的面积		变化值	占地性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小计	建设区			直接影响区
建筑物工程区	0.30	0.06	0.36	0.30	0	-0.06	永久
道路管线工程区	0.30	0.05	0.35	0.30	0	-0.05	永久
绿化工程区	0.41	0.08	0.49	0.41	0	-0.08	永久
代征用地区	0.57	0.11	0.68	0.26	0	-0.11	永久
合计	1.58	0.30	1.88	1.27	0	-0.61	

**图例**

- 用地红线
- 防治责任范围
- 直接影响区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李志强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水土保持部分	验收阶段
审核	李志强		水土保持部分
设计	王培基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图	图号
制图			比例
描述		图号	ZM-03
资质证书	水保方案京字 第0015号	日期	2018.11

图例	
	用地红线
	下凹式绿地
	建筑物
	透水砖铺装
	透水混凝土
	渗透洼地
	生产生活区
	道路



### 主要措施一览表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措施性质
人行道透水砖铺装		㎡	0.13	永久措施
人行道透水混凝土铺装		㎡	0.11	永久措施
停车场透水混凝土铺装		㎡	0.04	永久措施
渗透洼地		㎡	0.04	永久措施
下凹式绿地		㎡	0.26	永久措施
节水灌溉		㎡	0.37	永久措施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阶段	
核定	王松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水土保持部分
审核	王松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	
设计	王松	比例	1:1000
制图		图号	ZM-04
资质证书	水保方案京字 第0015号	日期	2018.11



1:1000



监测点位布设及监测内容情况表

监测分区	监测点位	监测点
建筑物工程区	基坑回填土区、临时堆土区	测 1
道路与管线工程区	道路填方	测 2
绿化工程区	植被恢复、临时堆土区	测 3
代征用地区	临时覆盖	测 4
合计		4 测点

图例	
	用地红线
	监测点
	建筑物
	道路

北京清大绿源科技有限公司

核定		验收阶段	
审核	李 森	大兴区黄村镇大庄三角地居住项目	水土保持部分
设计	王 彬	水土保持监测点布置图	
制图	王 彬	比例	1:1000
资质证书	水保方案乙京字 第016号	图 号	ZM-05
		日期	2018.11